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8 年 5 月

目 录

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调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18年6月1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2018年6月1日（星期五）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2018年6月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 现场会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莲溪路129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调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 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3、《关于公司2018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议案》
- 4、《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5、《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6、《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7、《关于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 会议流程

- 1、主持人宣布到会股东和股东委托代理人数及代表股份数；
- 2、宣读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3、宣读股东大会议案及内容；
- 4、选举通过大会计票人、监票人；
- 5、现场会议投票表决、计票；
- 6、股东交流环节；
- 7、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待网络投票结束后，宣布网络投票结果；
- 8、由股东大会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9、签署会议记录；
- 10、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

关于调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已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根据公司目前的需求情况，须对授信额度进行调整。同时部分授信对象的担保方为公司关联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需视同关联交易审议。

附：2018 年公司及各子公司拟向各家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

议案二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分别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交易额应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预计连续 12 个月累计发生额达到总资产的 50% ,须经股东大会审议，因此向股东大会提交《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18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下属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为满足公司整体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顺利开展，公司拟为相关子公司上海岱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如果超过本担保预计金额，超过部分须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提供担保预计的有效期至下一年度提供担保预计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在股东大会批准的前提下，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定每一笔担保的具体事宜。

议案四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公司成功挂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原《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议案五

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公司成功挂牌上海证券交易所，故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原《授权管理制度》自《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生效之日起废止。

议案六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公司成功挂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原《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议案七

关于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因公司成功挂牌上海证券交易所，故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5日

附：

2018 年公司及各子公司拟向各家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

金额：人民币万元

序号	授信主体	银行名称	申请授信额度	担保措施
1	本公司	建设银行张江支行	109,850	信用担保、抵押。注 1
	上海岱美			
2	本公司	中信银行上海分行	20,000	
3	本公司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15,000	
4	本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50,000	信用担保。注 2

注 1、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岱美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向建设银行张江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 109,850 万元，该授信属于本公司和各全资子公司共同额度，由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岱美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姜银台及其配偶金爱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莲溪路 1299 号的沪房地浦字(2009)第 010290 号和沪房地浦字(2009)第 010292 号的土地房产提供抵押担保，上海岱美以位于上海市航头镇沪南路 5651 号的沪房地浦字(2010)第 222329 号和沪房地浦字(2016)第 257714 号的土地及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子公司实际向建设银行张江支行申请借款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 2、本公司拟向招商银行上海分行申请授信的情况：(1)其中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授信，由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岱美投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其中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并购贷款专用授信，由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岱美投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及本公司持有的舟山银美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做质押。